

证券代码：836589

证券简称：德利得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天津德利得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天津市北辰经济技术开发区双原道2号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0月1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毛小琴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4年11月15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李志明、毛小琴、李雪莲、王靖文、魏津

春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经核查，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现提请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需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天津德利得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天津德利得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9 日